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5-00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月7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月7日(星期二)上午9:15至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南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会议召集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惟杰。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出席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01人,代表股份216,339,8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64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186,773,1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3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80人,代表股份29,566,7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8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96人,代表股份61,312,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37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6人,代表股份31,745,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183%;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80人,代表股份29,566,7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89%。
 2、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16,234,4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3%;反对84,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5%;弃权5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8%。
 2、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61,207,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80%;反对84,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1%;弃权5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8%。
 三、议案对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次会议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216,154,1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1%;反对84,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3%;弃权10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6%。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61,126,9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70%;反对84,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6%;弃权10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4%。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刘俊涛、吕巨宁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2个月自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8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5,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55万张,期限6年。
 二、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000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51,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611566866。另除除承销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2,358.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447,642.00元。
 三、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 CD24-N3	5,000.00	2024/8/26	2025/2/26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一年 CD24-N3	5,000.00	2024/8/26	2025/8/26	保本	1.70%	闲置募集资金
3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 CD24-N3	3,000.00	2024/9/4	2025/3/4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 CD24-N3	1,000.00	2024/9/4	2024/12/4	保本	1.40%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 CD24-N3	4,000.00	2024/9/30	2024/12/30	保本	1.40%	闲置募集资金
6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610 期限收益凭证	3,000.00	2024/11/22	2025/5/22	保本	阶梯式收益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7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值系列4588 期限收益凭证	1,300.00	2024/11/22	2024/12/2	保本	2.03%	闲置募集资金
8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585 期限收益凭证	10,000.00	2024/1/17	2025/5/7	保本	阶梯式收益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9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584 期限收益凭证	1,000.00	2024/1/17	2025/2/5	保本	阶梯式收益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4个、第5个、第7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第9个理财产品提前全额赎回,共赎回本金73,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198,230.14元。到期后,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全部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第6个理财产品已赎回部分本金5,009,191.71元,已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部分获得的理财投资收益需待后续该本金全部赎回后统一结算,并最终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上述第6个、第7个、第9个产品为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到期后本息应通过原路径返回指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610期限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值系列4588期限收益凭证到期赎回的本息已经由中信证券资金部30900002803转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竹子林支行4000010319200510884账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584期限收益凭证到期赎回的本息已经由中信证券资金部30900002769转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4425010001820003614账号。
 2、2024年12月4日至2025年1月7日期间,公司继续使用2025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 CD24-N3	5,000.00	2024/8/26	2025/2/26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一年 CD24-N3	5,000.00	2024/8/26	2025/8/26	保本	1.70%	闲置募集资金
3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 CD24-N3	3,000.00	2024/9/4	2025/3/4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 CD24-N3	1,000.00	2024/9/4	2024/12/4	保本	1.40%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 CD24-N3	4,000.00	2024/9/30	2024/12/30	保本	1.40%	闲置募集资金
6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610 期限收益凭证	3,000.00	2024/11/22	2025/5/22	保本	阶梯式收益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7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值系列4588 期限收益凭证	1,300.00	2024/11/22	2024/12/2	保本	2.03%	闲置募集资金
8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585 期限收益凭证	10,000.00	2024/1/17	2025/5/7	保本	阶梯式收益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9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584 期限收益凭证	1,000.00	2024/1/17	2025/2/5	保本	阶梯式收益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4个、第5个、第7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第9个理财产品提前全额赎回,共赎回本金73,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198,230.14元。到期后,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全部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第6个理财产品已赎回部分本金5,009,191.71元,已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部分获得的理财投资收益需待后续该本金全部赎回后统一结算,并最终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上述第6个、第7个、第9个产品为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到期后本息应通过原路径返回指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610期限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值系列4588期限收益凭证到期赎回的本息已经由中信证券资金部30900002803转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竹子林支行4000010319200510884账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系列3584期限收益凭证到期赎回的本息已经由中信证券资金部30900002769转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4425010001820003614账号。
 2、2024年12月4日至2025年1月7日期间,公司继续使用2025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议案对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次会议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216,154,1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1%;反对84,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3%;弃权10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6%。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61,126,9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70%;反对84,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6%;弃权10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4%。

二、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000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51,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611566866。另除除承销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2,358.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447,642.00元。
 三、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浦发银行	大 额 存 单 202400012185	2,000.00	2024/10/17	2025/1/17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2	浦发银行	大 额 存 单 202400012186	4,000.00	2024/10/17	2025/4/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2、除上述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明细外,2024年12月4日至2025年1月7日期间,公司暂无其他继续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5-003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辞职的情况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董事张订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订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张订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会议决定补选支成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支成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

1、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通过认证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意见。
 持有多个相同类别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所有同类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会议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起止登记日
A股	600759	洲际油气	2025/1/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股东可于2025年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到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229号海德商务园公司一楼公司会务组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股东大会会务组联系方式:电话:010-59826815、0898-66787367;传真:010-59826810;0898-66757661。
 6、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15,695,845	97.176%	16,711,852	26,376

2、议案名称:关于Huwaiza区域的开发生产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石油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15,331,845	97.192%	17,045,352	2,6903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5-001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229号海德商务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9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	63.583,498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20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茂合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万巍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Nafi Khana区域的勘探开发生产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恩凯石油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15,695,845	97.176%	16,711,852	26,376

 2、议案名称:关于Huwaiza区域的开发生产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锐石油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15,331,845	97.192%	17,045,352	2,6903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001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企业名称: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烟台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新亚通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以下简称“齐鲁银行”)的本金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新亚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047.19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新亚通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1月6日公司与齐鲁银行签署了《资产池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在保证期间内,为新亚通在齐鲁银行的本金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17亿元的担保(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编号为2024-021、2024-026号和本2024-036号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3765759668C
 成立时间:2004年8月12日
 法定代表人:刁范智
 注册资本:1,8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汽车轮毂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材料销售和碎屑回收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新亚通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新亚通总资产为668,254,057.41元,总负债为457,409,197.32元,净资产为210,844,860.09元,2023年1-12月的营业收入为798,257,680.98元,净利润为46,783,571.22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新亚通总资产为742,899,129.61元,总负债为533,306,695.35元,净资产为209,592,434.26元,2024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为434,332,747.70元,净利润为38,137,092.58元。
 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目前尚无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
 保证人: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债务本金1,000万元及其他应付款项
 保证期间:对于贷款,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对于保函,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对于保理,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对于信用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对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期间按单张银行承兑汇票分别计算,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每张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三年止。对于主合同项下其他单笔债务,保证期间自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止。
 担保范围: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基于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诉讼费、查询费、公证费、保险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及担保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意见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同时提供担保的对价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82,025.07万元(全部为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84%,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002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共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